

清远先导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40 吨氰化亚金钾、40 吨氰化银、60 吨氰

化银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

(一)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及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:

https://pan.baidu.com/s/1Auzxw-_cZJayesphITZnNw?pwd=xvhs 提取码: xvhs, 查阅纸质版报告书请前往清远市高新区百嘉工业园 27-9 号清远先导材料有限公司办公室咨询。

(二)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为本项目周边 5 公里范围。

(三) 公众可通过电话、邮箱、现场等方式提出意见。企业联系电话: 13413574860, 邮箱: jianling.wang@vitalchem.com。

(四) 公众意见提出的起止日期自信息发布日起 10 个工作日。

